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为推动回购公司股票事项,维护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在召开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水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会议通过了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8日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已在境内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用途: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3)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股;

(4)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4.4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38.67万股-679.3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20%-0.4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届满时公司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5)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6)筹资方式: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7)决策机构:全部由股东大会决定。

2.相关条款是否在筹划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六个月内及本公告期间无明确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仍有减持计划,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提前公告或临时报告义务;且不排除在未来六个月内及回购期间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3.相关风险提示:

(1)因回购股计划或股票期权计划、限制性股票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转让协议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2)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回购股份的价格波动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5)回购的股票存在因政策变化将回购股份纳入员工持股计划的风险;

上述回购情况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为推动回购公司股票事项,维护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在召开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水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4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与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诚信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诚信情况。

八、其他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已在境内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用途: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3)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股;

(4)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4.4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38.67万股-679.3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20%-0.4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届满时公司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5)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6)筹资方式: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7)决策机构:全部由股东大会决定。

2.相关条款是否在筹划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六个月内及本公告期间无明确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仍有减持计划,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提前公告或临时报告义务;且不排除在未来六个月内及回购期间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3.相关风险提示:

(1)因回购股计划或股票期权计划、限制性股票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转让协议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2)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回购股份的价格波动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5)回购的股票存在因政策变化将回购股份纳入员工持股计划的风险;

上述回购情况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为推动回购公司股票事项,维护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在召开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水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4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与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诚信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诚信情况。

八、其他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已在境内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用途: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3)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股;

(4)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4.4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38.67万股-679.3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20%-0.4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届满时公司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5)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6)筹资方式: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7)决策机构:全部由股东大会决定。

2.相关条款是否在筹划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六个月内及本公告期间无明确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仍有减持计划,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提前公告或临时报告义务;且不排除在未来六个月内及回购期间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3.相关风险提示:

(1)因回购股计划或股票期权计划、限制性股票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转让协议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2)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回购股份的价格波动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5)回购的股票存在因政策变化将回购股份纳入员工持股计划的风险;

上述回购情况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为推动回购公司股票事项,维护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在召开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水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